

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函

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

聯絡人：莊薰仰

聯絡電話：23959825#3746

電子信箱：harry80103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疾管慢字第11003002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海報1批(另寄)

主旨：為宣導民眾多加利用愛滋匿名篩檢服務，本署將於近日內寄達宣傳海報一批，敬請貴部會惠予協助廣為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愛滋病毒傳染途徑以血液及體液間交換為主，且唯有透過篩檢方可瞭解自身健康狀況，故鼓勵有性行為者，至少進行1次愛滋篩檢；有不安全性行為者，建議每年至少進行1次篩檢；若有持續性的感染風險行為(如與人共用針具、多重性伴侶、合併使用成癮性藥物、感染性病等)，則建議每3至6個月篩檢1次。目前全台有66家醫院有提供愛滋匿名篩檢服務，民眾可透過篩檢過程獲得衛教諮詢，若篩檢陽性將由專人即時提供相關諮詢與轉介服務，以維持身體健康並避免傳染給他人。
- 二、為響應國際上定點照護(Point-of-care)的檢驗趨勢，縮短檢驗時效及提升服務品質，本(110)年本署與全國13家醫院合作設立「一站式愛滋匿名快速篩檢服務」，採用「愛滋抗原/抗體複合型快速篩檢試劑」，將檢驗空窗期縮短至3週，民眾不僅可在約20分鐘內完成初篩，針對初篩陽性者，當天同時提供快速確認檢驗，約30分鐘後可得知確診結果，確診感染者並立即協助轉介門診治療。
- 三、除前揭13家醫院提供一站式快速愛滋篩檢服務外，尚有53家匿名篩檢醫院亦採用「愛滋抗原/抗體複合型快速篩檢試劑」，提供快速篩檢服務，並於發現初篩陽性之民眾後，由專人協助轉介門診，進一步進行確認檢驗與諮詢。
- 四、有關匿名篩檢服務機構之服務時段、聯絡方式等相關資訊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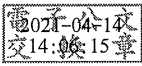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總收文



1100214380 110/04/14

旨揭宣傳海報圖檔，可至本署全球資訊網>傳染病與防疫專題>傳染病介紹>第三類法定傳染病>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感染>篩檢&防治政策>匿名篩檢項下查詢及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教育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文化部、大陸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內政衛福勞動處、勞動部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